

证券代码：873745

证券简称：瑞风协同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年1月23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提名孙韶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本次任免还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王勇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提名孙韶春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孙韶春，男，中国国籍，1984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2020年7月至今在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资深投资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内控治理，未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聘任孙韶春先生为董事，经审阅上述人员的履历及相关资料，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此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